

# 铜陵学院院长办公室文件

院办〔2023〕46号

## 关于印发《铜陵学院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各部门：

《铜陵学院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实施办法》业经学校校长办公会会议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落实。



铜陵学院办公室

2023年12月14日印发

# 铜陵学院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工作的程序与方法，保障各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深化新时代本科教育教学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教育理念。

**第三条** 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的组织机构

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实行校院两级管理。学校统筹协调、监督指导，定期或不定期对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进行检查；学院是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组织与实施的责任主体，成立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工作小组，院长为组长，其他院领导为副组长，专业负责人、教研室主任、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成员等为工作小组成员。专业负责人为评价工作实施责任人。

**第四条** 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的对象及周期

（一）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对象为本科专业每一届合格毕业生，针对毕业要求，逐项进行评价，考查其毕业要求达成情况。人数较多时，可以合理抽样。

（二）校内评价为 1 年，校外评价为 2-3 年。

**第五条** 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的依

（一）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

（二）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三）专业认证标准；

#### （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 第六条 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的评价方法

各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主要是采取校内评价（直接评价）和校外评价（间接评价）两种主要方式,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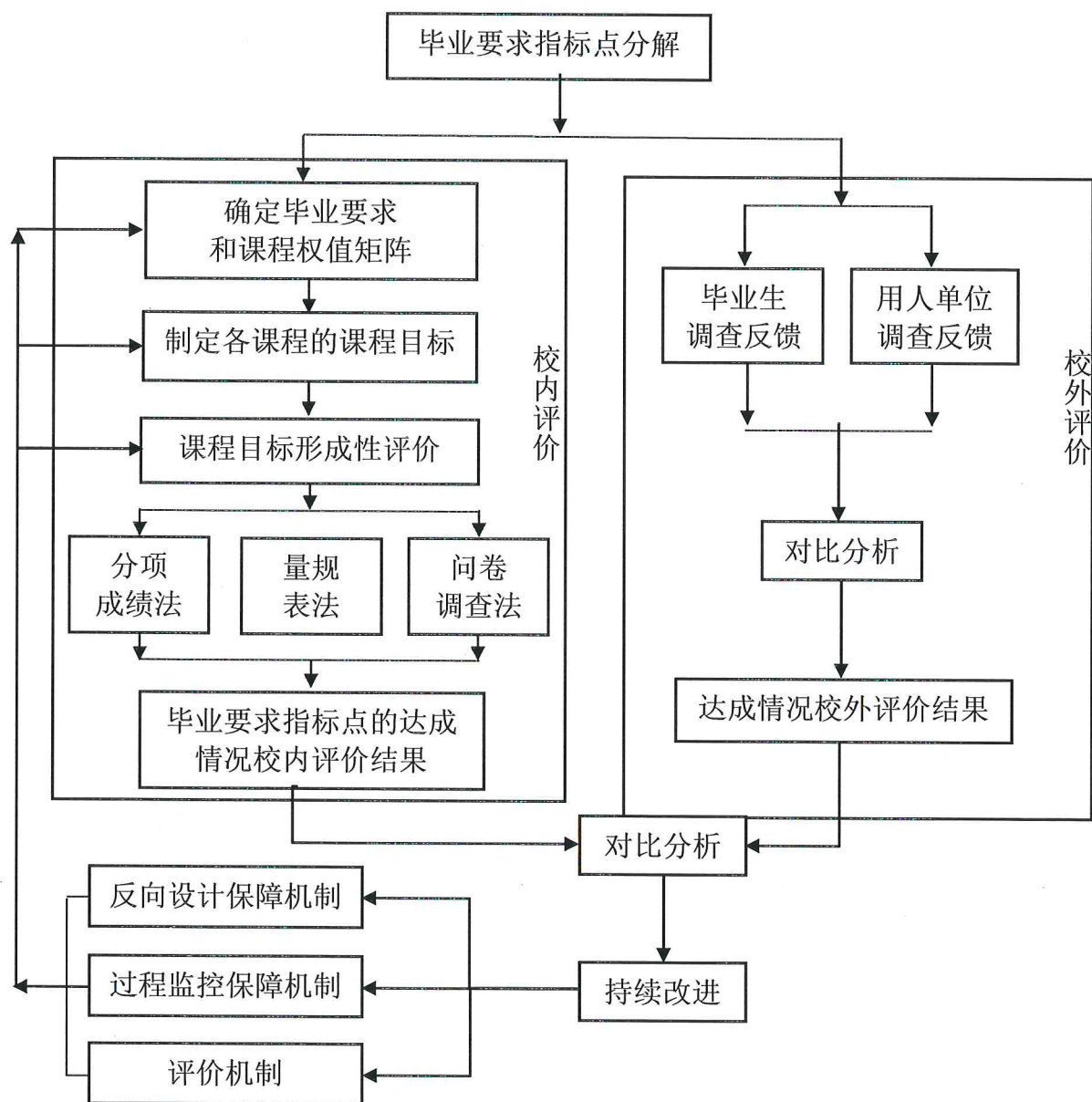


图 1 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流程

## 第七条 校内评价的具体过程

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的校内评价以毕业要求各个指标点下的支撑课程教学活动（包括考试成绩、课堂讨论、课堂测验、实验报告、实习报告、案例分析、设计展示、课程设计(论文)、答辩记录、毕业设计(论文)等为依据，采用综合考试成绩、分指标成绩、量规表评价结果等材料来进行评价课程目标，进一步评价对应的毕业要求指标点。

### （一）确定毕业要求和对应课程的权值矩阵

设  $w(a, i)$  为某支撑课程对应毕业要求指标点  $a$  的权值， $M_i$  为该支撑课程  $i$  的学分， $n$  为毕业要求指标点  $a$  对应的支撑课程总数。

依据培养方案，根据支撑课程对各项毕业要求指标点的支撑强度，确定支撑权重，每个指标点下的支撑课程的全部权值之和为 1。即

$$w(a, i) = M_i / \sum_{i=1}^n M_i$$

例如某毕业要求指标点由课程 A(1 学分)、B(2 学分)、C(2 学分)，则课程 A、B、C 对应的权值分别为课程 0.2、0.4 和 0.4。

### （二）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依据审核

课程目标的达成情况评价的数据来源是各相关教学环节的能力达成形成性记录，包括但不限于：平时测验、考试试卷；平时作业；大作业的设计报告；课程实验报告；实习报告；毕业设计（论文）相关文档；小班讨论、课堂讨论、课堂表现、宣讲、答辩等过程中的表现评分表。

### （三）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及其分析

根据课程与毕业要求指标点对应关系矩阵，计算毕业要求指标

点的达成情况，形成达成情况分析报告，根据达成情况提出持续改进建议。

## 第八条 校外评价的具体过程

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的校外评价是根据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的问卷调查等对毕业要求及其分解指标点进行评价。

采用抽样问卷调查法，对每届毕业生抽取不低于30%的人数和不少于10家用人单位，针对毕业要求指标点进行问卷。问卷调查评价均采用五级评分制。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分别统计分析问卷调查结果，对毕业生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进行间接评价。毕业要求的达成情况评价值为每项评价指标分值与对应人数加权的平均值，每项毕业要求都由用人单位与毕业生评价，并设有不同的权重。

## 第九条 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的结果及应用

### （一）评价结果

1. 各专业对评价结果进行分析和比较，找出教学环节、课程体系的弱点，进行必要的整改，从而保障各个教学环节、课程体系、教学大纲均能围绕毕业要求达成这个核心任务来完成。

2. 评价结果及时向教师公布，同时报备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和教学办公室，用于教学环节、培养方案、毕业要求、课程体系的修订和持续改进。

3. 根据评价结果，形成本专业的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报告，给出结论及改进措施。

### （二）结果应用

1. 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课程目标达成情况报告和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报告，对达成情况进行全面细致分析，提出持续改进的意见与建议。

2. 评价工作小组将报告内容及意见及时反馈给各教学环节

负责人、专业负责人，并用于培养方案（包括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体系等）、课程教学大纲和教学实施等方面的持续改进。

3. 根据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报告，结合行业专家、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的意见，及时对培养方案、毕业要求和课程体系进行修订。

**第十条** 各学院根据本办法，制定本学院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实施方案。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